

批評政府漠視手語地位

監察不力「厚口薄手」理念的津貼組織

不遵守世界聾人聯盟（聯合國附屬）的條例

根據聯合國標準規則第五條規定方便聾人與其他人溝通，應提供手語翻譯服務，並顧及其他有溝通困難的殘疾人士的需要。

本人要求政府提出本港應制定統一規範手語列為法定語言。

本人已看上網立法局答覆上月廿一日在會議上劉慧卿議員提問第十七題「手語」和勞工及福利局長張建宗回覆後，本人不滿張健宗的書面答覆；

第一條：批評勞工及福利司偏幫委任「厚口薄手」理念的人仕參加會議與討論，沒助長遠發展手語地位，批評有心無做！

第二及三條：批評社會福利署偏幫一間最大聾人組織推行厚口薄手的理念（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涉壟斷全港手語翻譯服務的權力，阻撓聾啞者更多選擇自由的權利，導致欠缺手語服務支援，涉插手全港聾人溝通工具的權力已變成「厚口薄手」服務支援及佔大香港社聯服務聯會推行手語翻譯員資格評核的考試過輕，由聾人組織派委一些不懂手語職工負責監考，但沒有公開招聘邀請聾啞人仕及聾父母之健聽子女做監考人員，損害手語翻譯服務的質素，手語翻譯錯誤影響大，聾人被誤導損失。

第四條：適合入讀普通學校的聽障學生未有手語服務支援納入融合教育。

第五條：批評本港聾人的資訊不足，要求政府應效法美日及台灣的做法。

第六條：批評 2006 年社會福利署已停止資助每年三百萬元的一間最小聾人組織由聾啞人仕管理團體，與聾啞執委的溝通有錯誤導致。要求政府恢復資助香港聾人協進會是由國際社會承認香港區合法代表組織，負責邀請兩位國際知名手語專家來港參加特殊教育的會議及討論。

全港有兩間聾人組織的理念稱手語教育及口語教育之爭論；批評一間最大聾人組織由聽力師及耳鼻喉科醫生堅守口語教育禁止手語的理念管理之團體（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現在所聘請之廿多年的受薪總幹事及其管理層人員，他們竟然不願手語培訓，我認為身難以與聾人溝通，質疑有人涉利益衝突濫用執委職權，漠視手語教育而拒絕納入融合教育。曾往政府邀請各大殘疾

團體的會議中，我曾任慈善福利組織派委總幹事身份揭發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派遣註冊手語翻譯員涉「假裝聾啞的身份代表」由手語翻譯協助陪同，涉騙官員及社會人士的知情。

另外政府零資助一間最小聾人組織（香港聾人協進會）由大學社會系教授及聾啞人仕管理雙語手口語的理念管理之團體，現在所聘請之五年的受薪總幹事及其管理層人員百分百懂手語有助聾人溝通，是世界聾人聯盟承認香港區的合法代表組織，與中大手語研究所合作發展雙語手口語納入融合教育。

我收集很多外國聾人福利的資料，其一份檔案稱 1954 年 7 月 28 日世界著名的聾盲女人海倫凱勒博士來港探訪一所手語教學法華僑聾啞學校由六十年代港府封殺。1968 年起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插手聾童口語教育禁止手語很落後，與多年前聾人李菁自殺原因有關，以前我的童年時企圖自殺幸好姨媽阻止。

1988 年起中文大學成立「手語研究中心」，現時獲得賽馬會慷慨數千萬元捐款，延與幾間普通幼稚園至小中學進行融合教育，提升手語雙語共融教育聾童的學習能力，可提升本港聾童口語及手語雙語教育的地位。2010 年 6 月在加拿大溫哥華舉行「國際聾人教育會議」通過了正式為 1880 年米蘭會議禁止手語教學的決定而公開承認錯誤，強迫口語禁止手語教育有違兒童的權利，我們十分歧舞。

批評社會福利署亂花每年龐大千萬元資助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的密封式選舉執委大會剝奪聾啞及其家長的選擇權隱瞞知情權，欠缺監察損害手語的地位。

現時本港尚有多間聾人自辦及管理之聾人團體的手語理念，卻未獲政府資助：香港聾人協進會、龍耳、香港聾人體育會、香港聾人會、香港聾啞協會、香港手語協會、香港聽障家長協會。我認為政府在撥款方面，不應厚此薄彼，而必須衡量每間聾人團體之服務方針及需要，從而適當地給予每間團體直接獨立撥款，即由政府撥款，再由將款項分配予各聾人自組團體，可破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壟斷，引入競爭，有助聾人應自由選擇的權利。

就上述各論點，根據我們的需要及建議，從速改善：

- 1) 不能歧視由聾人自辦之團體或聾人管理組織。
- 2) 撥款方面不應有厚此薄彼，應平衡分配給其他聾人自組團體要公平合理，而獲得資助之團體必須是由政府直接撥款。

上列意見以個人立場

民間聾人關注組 召集人 張錦權